

品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马颖)

本人马颖作为品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第三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在 2023 年度的工作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3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本人履历如下：

马颖，197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2008 年 6 月博士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2021 年 3 月至今，现任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兼聘教授，中国金融研究院研究员；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600626)、银联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23 年 9 月 8 日起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 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以现场方式参加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2	2	0	0	0	否	0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态度，在每次董事会召开前，主动获取会议所需资料和信息，认真审阅公司各项议案和定期报告。在日常履职过程中，本人认真履行作为独立董事应当承担的职责，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历次董事会会议，认真审阅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积极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

并提出了合理建议，能够在履职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本人认为，2023 年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定要求，对重大经营事项履行了合法有效的决策程序，并由独立董事提出专业、独立的意见和建议。本人对公司报告期内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认真审议后，均投了同意票，没有提出异议。

（二）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相关委员会工作细则，勤勉尽责，认真履职，及时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切实履行委员会成员的责任和义务，充分发挥监督审查作用，促进董事会及经营层规范高效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3 年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	2023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	审计委员会审核了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方面公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2023 年度，本人谨慎审查董事会各项议案，对以下重大事项发表意见：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相关事项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9 月 11 日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关于第三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023 年度任职期间，未发生提议召开董事会或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

大会情况，未发生对公司某具体事项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等中介机构的情况，未发生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的情况。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2023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日常沟通，促进加强公司内部审计人员业务知识和审计技能培训、与会计师事务所就相关问题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的情况

2023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积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战略和行业市场发展等情况，听取公司有关人员的汇报，与公司经营管理层就公司决策、计划、执行结果等情况进行沟通、交流，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进展，关注外部环境对市场变化及对公司的影响，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公司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和人员支持，公司能够及时向独立董事通报公司运作情况，提供有关资料，配合独立董事开展工作，认真听取意见。

（六）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的工作

2023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认真审阅、及时进行调查、向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等，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谨慎、忠实、勤勉地服务于全体股东。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完成信息披露工作。

（七）发表专业意见、提升董事会议事水平

本人具有一定的专业知识背景和职务经历，因此，本人在上市公司履职期间，积极发挥自身专业优势，会内积极发表专业意见，会外积极为经理层、董事会建言献策，助力公司提升决策水平，并注意在社会活动中，积极宣传上市公司形象。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3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勤勉尽责，保持客观独立性，在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规范经营等方面发挥应有的作用。对须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对涉及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均进行了认真的

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了自己的职责。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一）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023 年度，本人认真审议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公司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履行职责相应的任职条件，其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及专业素养均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2023 年度，本人认真审议了《关于第三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公司第三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符合公司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独立董事，始终遵循《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对各项议案进行审慎考量，并就相关问题与各方进行深入沟通，以促进公司的稳健发展。我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坚决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展望 2024 年，将继续加强学习，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努力提升董事会的透明度，坚决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推动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独立董事：马颖

2024 年 4 月 17 日